

黔教师发〔2016〕108号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6 年农村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 招聘办法的通知

各市（州）、有关县（市、区、特区）教育局，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仁怀市、威宁县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教师发〔2016〕107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以下简称“特岗计划”）招聘工作，我厅商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同意，制定了《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办法》（见附件），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市（州）教育局、贵安新区事务管理局、有关县（市、区、特区，以下简称县）教育局要按照本办法制定本地“特岗

计划”招聘工作实施细则，并于4月29日前报省教育厅备案。

附件：贵州省2016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
岗位计划招聘办法

贵州省教育厅
2016年4月22日

联系人：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陈炬
联系电话：0851-85283622，邮箱：gzsfchu@126.com

附件

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 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办法

根据《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黔教师发〔2016〕107 号）精神，为做好我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招聘对象和条件

（一）国家“特岗计划”招聘对象和条件

1. 以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即报考小学岗位须取得小学及以上与报考学科一致的教师资格；报考初中岗位须取得初中及以上与报考学科一致的教师资格。下同）的高等师范院校和其他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为主，可招部分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应届师范类专业专科毕业生。

2. 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往届本科毕业生。

以上第 1、2 类报考人员所学专业与报考学科须一致或相近（相近专业：参照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年龄均要求在 30 岁以下（1986 年 5 月 1 日后出生）。

3. 对已取得 2016 年“硕师计划”研究生免推资格的 38 名贵州大学、贵州师范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由省教育厅统筹考虑，根据研究生入学面试成绩、本人自愿及生源地等因素，推荐到今年“特岗计划”部分实施县（见附表 1），“硕师计划”

指标含在实施县的国家“特岗计划”初中岗位指标中。

（二）县“特岗计划”招聘对象和条件

1. 初中和小学：

（1）以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高等师范院校和其他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本科和师范类专业专科毕业生为主，可招少量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往届非师范类专业专科毕业生。

以上报考人员所学专业与报考学科须一致或相近（相近专业：参照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

（2）取得相应学科类别教师资格证的全日制普通中等师范学校应往届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只能报考小学岗位）及成人高等学校脱产学习的本、专科毕业生（所学专业与报考学科须一致）是否列入招聘对象，由各市（州）自行确定。

2. 幼儿园：

报考幼儿教师岗位人员应取得幼儿教师资格证。具体招聘范围、条件由各市（州）自行确定。

以上第 1、2 类报考人员年龄均要求在 30 岁以下（1986 年 5 月 1 日后出生）。

国家“特岗计划”面向全国招聘；县级“特岗计划”招聘生源地范围由各市（州）（含贵安新区、仁怀市，下同）自行确定。

在编教师（含 2013、2014、2015 年的特岗教师）不能报考。

二、招聘指标

国家“特岗计划”指标 7050 名、县“特岗计划”指标 2323 名，安排在南明区、云岩区、花溪区、乌当区、白云区、观山湖区、息烽县、开阳县、修文县、清镇市、遵义县、桐梓县、

绥阳县、正安县、凤冈县、道真县、湄潭县、务川县、习水县、赤水市、余庆县、新蒲新区、红花岗区、西秀区、镇宁县、普定县、关岭县、紫云县、都匀市、荔波县、贵定县、瓮安县、独山县、平塘县、罗甸县、长顺县、龙里县、三都县、福泉市、凯里市、黄平县、台江县、剑河县、黎平县、岑巩县、锦屏县、榕江县、从江县、镇远县、石阡县、思南县、印江县、江口县、德江县、松桃县、碧江区、沿河县、七星关区、大方县、黔西县、金沙县、织金县、纳雍县、威宁县、赫章县、金海湖新区、水城县、钟山区、六枝、兴义市、兴仁县、贞丰县、安龙县、普安县、晴隆县、册亨县、望谟县、义龙试验区、仁怀市等 79 个县（市、区）和贵安新区。具体指标分配详见附表 2。

三、招聘原则

（一）教师招聘坚持“公开、公平、自愿、择优”和“三定”（定县、定校、定岗）的原则。

（二）优先招聘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

（三）招聘的教师安排为何种计划类别（指国家、县“特岗计划”）的特岗教师，由市（州）、县教育局根据报考者条件和岗位需求确定。在国家“特岗计划”指标招聘范围内，原则上优先安排招聘的本科生为国家“特岗计划”教师。

（四）为加强我省双语教育，各民族自治州、县要根据当地农村学校对双语教学师资的需要，在县级“特岗计划”小学岗位招聘面试内容中，可加试民族语言，并计入面试总成绩，具体分值由各民族自治州、县自行确定。

（五）招聘的教师安排在县以下（不含县城）农村中小学校（含村小、教学点）和幼儿园（仅指县级“特岗计划”）。“硕

师计划”研究生安排在农村乡（镇）初中。

四、招聘程序

特岗教师招聘按照公布招聘岗位、报名、资格审查、考试、录取、签订合同、培训等程序进行。

招聘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招聘符合报考条件（含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级“特岗计划”）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报考学科与所学专业一致）。第二阶段招聘其他符合条件的人员。第一阶段招聘结束后，公布第二阶段招聘岗位，进入第二阶段招聘。

招聘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第一阶段的考试免笔试，只设面试；第二阶段的考试设笔试和面试。笔试由省统一组织。笔试的考务、阅卷、成绩统计，以及面试、体检和录取等工作由市（州）教育局负责组织。

第一、二阶段报名均采用先网上注册报名，然后现场审核确认的方式进行。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在阶段报名时间内登录“贵州教育网”（www.gzsedu.cn）报名。报名成功后，打印《特岗教师报名表》。另外，在贵州教育网“特岗教师招聘”页面有关栏目下载、打印《贵州省2016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见附表3）并填写。有关资讯可关注贵州教育网微信号 [gzsedu](#)。

（一）第一阶段招聘（免笔试人员的招聘）

1. 报名

“网上注册报名”时间：2016年5月5-10日。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2016年5月11-12日。

符合本阶段报名条件的人员，完成“网上注册报名”（“硕师计划”研究生须在本阶段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注册报名）后，

在“现场审核确认”时间内，携以下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由报名点留存）到报考县所属的市（州）教育局报名。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县有户籍要求的，须提供户籍证明材料）。

（2）相应教师资格证。鉴于我省每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要在当年 7 月中旬才结束，考生（应、往届）可提供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打印的教师资格申报表、教师资格全国统考合格证书（非师范专业）、普通话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但要求岗前培训时须提供相关教师资格证。

（3）应届毕业生的学生证和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往届毕业生的毕业证书。

（4）填写好的《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招聘报名表》和本人近期同底 1 寸免冠照片 3 张。

（5）“网上注册报名”成功后打印出的《特岗教师报名表》。

2. 资格审查

报考者经资格审查合格后，进入面试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者，“特岗计划”县须建立报考档案。

3. 面试及体检

面试时间：2016 年 5 月 14-15 日。面试总分为 100 分，60 分为合格。面试的具体办法及评分标准由各市（州）拟定。

体检时间：2016 年 5 月 17-19 日。各市（州）教育局按国家、县级“特岗计划”的类别，以招聘数的 1:2 比例，分学科在面试成绩合格者中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人员。体检在市（州）教育局指定医院进行。

4. 录取、签约

面试及体检均合格者方可进入录取程序。录取原则按照填

报志愿及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符合免笔试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在报考县落选的，由市（州）教育局根据其填报的第二志愿在本地区所辖“特岗计划”县及时进行调剂。根据各地调剂后的岗位缺额情况，在省的协调下，各市（州）可对符合国家“特岗计划”招聘条件的落选考生，根据其调剂志愿进行跨市（州）调剂。

被录取者（含“硕师计划”研究生）须在市（州）规定时间内与“特岗计划”县签订聘任合同。“硕师计划”研究生在签订聘任合同时，须提交“现场审核确认”时需提交的所有材料。凡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聘任合同的“硕师计划”研究生，视为放弃“特岗计划”和“硕师计划”录取资格。应届毕业生（含“硕师计划”研究生）在岗前培训时，仍未取得毕业证和相应教师资格证的，其签订的聘任合同自然解除。

5. 上报和公布第一阶段招聘录取签约名单

市（州）教育局须于5月25日前完成第一阶段招聘的录取签约工作。5月26日前须将本市（州）第一阶段录取签约名单（见附表4）和本市（州）“特岗计划”第二阶段招聘岗位数（按附表2格式）以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经省审核后于5月27日后在贵州教育网公布。

（二）第二阶段招聘

1. 报名

“网上注册报名”时间：2016年5月28-30日。

“现场审核确认”时间：2016年5月31-6月1日。

符合本阶段报名条件的人员，完成“网上注册报名”后，在“现场审核确认”时间内，携以下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由报名点留存）到报考县所属市（州）教育局指定地点进行

现场确认。

报名须提交的材料：

(1)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县有户籍要求的，须提供户籍证明材料）。

(2) 相应教师资格证。鉴于我省每年教师资格认定工作要在当年 7 月中旬才结束，考生（应、往届）可提供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打印的教师资格申报表、教师资格全国统考合格证书（非师范专业）、普通话二乙及以上等级证书。但要求岗前培训时提供相应教师资格证书。

(3) 应届毕业生的学生证和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往届毕业生的毕业证书。

(4) 填写好的《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招聘报名表》和本人近期同底 1 寸免冠照片 3 张。

(5) “网上注册报名”成功后打印出的《特岗教师报名表》。

2. 资格初审

报考者经“特岗计划”县教育局资格审查合格后，取得考试资格。

“特岗计划”县进行资格审查并签署意见后，须建立报考档案（录用后，此档案将进入“特岗计划”教师个人档案），并将初审合格人员名单（含加盖公章的文本、Excel 电子表格，样式见附表 4）报所属市（州）教育局。市（州）教育局汇总审核后，将初审合格人员名单连同本地区考务安排于 6 月 3 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6 月 6 日后，省教育厅在贵州教育网公示初审合格人员名单，并公布各地提供的考务安排，供报考者查询。

3. 获取准考证和查询考务安排

6月13日后，资格初审合格人员可在“贵州教育网”查询具体考务安排，并在“贵州教育网”下载、打印准考证。

4. 考试分笔试和面试。笔试和面试总分均以100分计，并按笔试成绩占80%、面试成绩占20%计算考试总成绩；考试总成绩按100分计算，即“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80%+面试成绩×20%”。

(1) 笔试。每套题总分100分，其中专业知识70分，教师综合素质30分。

笔试内容：

报考初中和小学岗位的（不分学段），专业知识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地理、音乐、美术、体育、政史类、生化类命题。其中报考政治、历史、思品、心理健康、特殊教育学科的考生考政史类试题；报考生物、化学、科学、劳动技术、综合实践学科的考生考生化类试题；报考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的考生考数学试题；报考舞蹈学科的考生考音乐试题。专业知识含高中（中师）至大学阶段专业基础知识，以大学阶段知识为主。教师综合素质包括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基本要求、大专阶段教育学和教育心理学基础知识、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的国内时事政治。

报考幼儿教师岗位的考学前教育试题。专业知识主要为中等师范学校学前教育专业所学知识；教师综合素质包括幼儿教师职业道德修养、2015年9月至2016年5月的国内时事政治。

笔试时间：6月18日上午9:00-11:30。

笔试地点：全省设11个考点，报考者必须同时持准考证、身份证到第一志愿报考县所属市（州）政府所在地（具体考点查看各地招聘细则）参加考试。

笔试成绩与面试人员名单公布：笔试成绩由各市（州）教育局统计汇总，并按国家、县“特岗计划”的类别，以招聘数的 1: 2 比例，分报考学段、学科，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人员。

市（州）教育局须于 6 月 24 日前将所有报考人员笔试成绩及面试人员名单以电子邮件形式（样式见附表 4）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考生可凭准考证号和身份证号于 6 月 27 日后在“贵州教育网”查询。

凡未被确定为面试人员的报考人员，应随时关注网上有关面试人员的增补信息，以便及时递补面试。

（2）面试

进入面试范围的报考者须在“特岗计划”县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面试。面试前须接受资格复审，复审合格后方可参加面试。复审须提供报名时所交材料的原件。面试的具体办法和评分标准与第一阶段招聘相同。面试的具体安排可在贵州教育网查询。

面试须于 7 月 5 日前完成。未进入面试名单的人员按规定程序候补。

5. 体检

参加体检人员按“特岗计划”县分报考学段、学科，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招聘数的 1: 1.5 比例确定（当考试人数低于招聘数时，则全部进入体检）。体检在市（州）教育局指定医院进行。体检须于 7 月 8 日前完成。

6. 录取、签约

录取须在面试和体检均合格的人员中，按“特岗计划”县分类别（指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级“特岗计划”）、报考学

段、学科，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报考者被录取后须与“特岗计划”县签订聘任合同书。凡未签约的，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录取和签约工作须于7月12日前完成。

7. 上报和公布录取签约人员名单

市（州）教育局须于7月15日前将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汇总审核后的录取签约人员名单（含加盖公章的文本、Excel电子表格，样式见附表4）邮寄和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经省审核后于7月18日在贵州教育网进行公示。

五、岗前培训和报到

已签订聘任合同书的人员（含“硕师计划”研究生），须于秋季开学前参加由省统一组织、市（州）教育局具体实施的岗前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各市（州）教育局确定。培训合格后，由市（州）教育局发给《2016年特岗教师报到证》，被录取人员须持《2016年特岗教师报到证》，按“特岗计划”县的规定时间报到，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特岗计划”县可依据聘用合同追究其有关责任。

六、有关要求

（一）各市（州）、县教育局必须确保完成今年的招聘任务，招聘过程中，如有签约后不到岗的，须按本招聘办法及时补录。

（二）报考人员必须对提供的证件、证明材料及个人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招聘过程中，如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聘单位可以取消其报考资格、直至解除合同。

1. 有犯罪前科、被司法机关确定为犯罪嫌疑人或有其他严重违法违纪行为的。

2. 伪造有关证件、证明材料或有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
3. 有其他不符合报考条件的。

(三) 特设岗位教师招聘的各项信息将及时公布在贵州教育网，报考者应随时关注网上相关信息，同时须保持通讯畅通。

(四) 有关咨询电话

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0851-85283622

贵州教育网：0851-85941950

贵阳市教育局人事科：0851-87989391

遵义市教育局人事科：0851-28222836 28252110

安顺市教育局人事科：0851-33223428

黔南州教育局政治处：0854-8280305

黔东南州教育局师范科：0855-8503590

铜仁市教育局人事科：0856-5223763

毕节市教育局师范科：0857-8224396 8229479

六盘水市教育局人事科：0858-8202806 8202805

黔西南州教育局师训科：0859-3223554

仁怀市教育局人事股：0851-22231938, 2224034

贵安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0851-88900703

七、监督投诉

省教育厅和各市（州）、县教育局纪检监察部门负责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应聘者如发现招聘过程中有违规违纪现象，可向省教育厅或有关教育局纪检监察部门投诉。

省教育厅纪检监察室投诉电话：0851-85282945。

附表：1. 贵州省 2016 年硕师计划与特岗计划结合实施推荐人员名单

2. 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学科教师指标分配表
3. 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
4. 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统计表

附表1

贵州省2016年硕师计划与特岗计划 结合实施推荐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研究生拟读专业	毕业学校	本科毕业专业	生源地	推荐县
1	杨顺兰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师范大学	汉语言文学	麻江县	黄平县
2	李佳鸿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师范大学	汉语言文学	习水县	正安县
3	张琼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师范大学	汉语言文学	西秀区	普定县
4	陈秋莹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师范大学	英语	衡阳县	剑河县
5	刘开文	男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师范大学	英语	威宁县	威宁县
6	蒋秋艳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师范大学	英语	盘县	水城县
7	陈小丽	女	学科教学（数学）	贵州师范大学	信息与计算科学	普定县	六枝特区
8	林世鹏	男	学科教学（数学）	贵州师范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黎平县	务川县
9	张怀星	女	学科教学（数学）	贵州师范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师范）	石阡县	石阡县
10	曹菊	女	学科教学（物理）	贵州师范大学	物理学	七星关区	大方县
11	杨亚	女	学科教学（物理）	贵州师范大学	物理学	金沙县	织金县
12	谌曼曼	女	学科教学（物理）	贵州师范大学	物理学	绥阳县	正安县
13	石宏四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师范大学	化学	黎平县	从江县
14	谢孝鸯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师范大学	科学教育	钟山区	水城县
15	彭益兰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师范大学	材料化学	湄潭县	正安县
16	何艳琼	女	学科教学（地理）	贵州师范大学	环境科学	习水县	习水县
17	柳书迷	女	学科教学（地理）	贵州师范大学	地理科学	长顺县	长顺县
18	孟敏	女	学科教学（地理）	贵州师范大学	地理科学	福泉市	独山县
19	马俞	女	学科教学（地理）	贵州师范大学	地理科学	六枝特区	水城县
20	童桢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师范大学	生物科学类	遵义县	正安县
21	杨利苹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师范大学	生物科学类	习水县	习水县

序号	姓名	性别	研究生拟读专业	专业学校	本科毕业专业	生源地	推荐县
22	李吉强	男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师范大学	园艺	凯里市	黄平县
23	文青青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师范大学	生物科学类	德江县	德江县
24	王珊珊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技术	德江县	水城县
25	杨英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技术	天柱县	剑河县
26	舒艳婷	女	学科教学（生物）	贵州大学	生物技术	都匀市	独山县
27	陈青青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大学	材料化学	云南省宣威市	水城县
28	张绍婵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大学	化学	盘县	水城县
29	朱高迪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大学	化学	关岭县	镇宁县
30	刘芳春	女	学科教学（化学）	贵州大学	化学	平坝区	镇宁县
31	余兴兰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桐梓县	大方县
32	潘仁杉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镇远县	岑巩县
33	朱莲莲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安顺市	镇宁县
34	雷小艳	女	学科教学（英语）	贵州大学	英语	安顺市	紫云县
35	文莹	女	学科教学（数学）	贵州大学	数学与应用数学	遵义市	镇宁县
36	黎红香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都匀市	剑河县
37	潘丽萍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天柱县	剑河县
38	宋忠芝	女	学科教学（语文）	贵州大学	汉语言文学	施秉县	普定县

附表 3

贵州省 2016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 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报名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婚否		照片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学历		应往届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是否师范类			
户籍所在县 (应届毕业生指大中专录取前的户籍地)							教师资格证类别及学科			
报考阶段 (第一阶段还是第二阶段)						报考计划类别 (国家还是县计划)				
家庭详细住址						联系电话				
报考志愿					调剂志愿					
志 愿	报考县	报考学段	报考学科	县否服从计划类别调剂				是否服从调剂到市(州)内其他县		
第一志愿				是否服从县内学段调剂				是否服从调剂到省内其他市(州)的县		
第二志愿										
个人简历										
获奖情况										
以下由“特岗计划”县填写										
资格初审意见	审查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考试成绩					
					笔试(免笔试填“免”)		面试	总分		
资格复审意见	审查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体检情况	登记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培训情况		培训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安排为何种特岗计划类别		录取意见	“特岗计划”县教育局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资格初审意见”栏以上由报考者填写, 其余由“特岗计划”县填写。2. 报考者须如实填表, 不得弄虚作假, 否则后果自负。3. 填写志愿时, 报考学科须与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4. 报考者必须到第一志愿报考县所属市(州)政府(行署)所在地参加考试。5. 本表载入特设岗位教师个人档案。

附表 4 贵州省 2016 年 (国家或县)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岗计划招聘统计表

[illegible]

说明: 1. 此表须用 Microsoft Excel 电子表格制作, 并分别按国家“特岗计划”和县“特岗计划”各制一份。2. 此表为“特岗”招聘过程中各类报表的基表, 招聘过程中, 考生的各项数据须陆续填入此表。上报各类报表时, 请更换表头名称, 表内栏目如有不需要的, 只能隐藏, 不能删除。如需增加项目, 只能加在此表的最右边。3. “调剂志愿”栏中, 如服从分段调剂的填写“学段”, 服从学科调剂的填写“学科”, 服从调剂到本市州内其他县的, 填“区内”, 服从调剂到省内其他市州的县, 填“省内”, 不服从调剂的, 填“否”; “体检结果”栏填合格或不合格。

填表人:

负责人:

填表日期: